

关于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关于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专审字(2021)第 06499 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翔股份”）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及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科翔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科翔股份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及相关规定编制，反映了科翔股份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翔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科翔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条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1 年 6 月 26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及相关规定，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1、2020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93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1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06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562,886,000.00元，扣除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61,231,689.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654,310.87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39,826,839.62元后实际资金到账523,059,160.38元，差额21,404,849.51元为剩余发行费。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2日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1月2日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7568号《验资报告》。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341	30,305.92	3,014.70	-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293878	10,859.52	4.20	-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810880100008842	4,000.00	0.00	-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023808500285	5,000.00	1.96	-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 00001402	0.00	147.39	-
合计			50,165.44	3,168.25	

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8,000,000.00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0）第7912号）。

公司于2021年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62,000,000.0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增资，用于实施“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增资款分别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三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2021年2月5日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转入金额6,000,000.00元；2021年2月5日由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转入金额40,118,233.33元；2021年3月8日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转入金额15,881,766.67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详见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变更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00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自筹资金。2020年12月2日，公司将1,800.00万元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出。

（四）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4.9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申

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七天单位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9,059.96	2020-12-17	7 天到期自动滚存	1.89%
2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赢在益添 T+6	保本保息	3,437.58	2020-12-18	7 天到期自动滚存	2.03%
3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七天单位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1,423.37	2021-2-5	7 天到期自动滚存	1.89%
4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七天单位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15,430.08	2021-3-24	7 天到期自动滚存	1.89%
5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1-3-25	2021-4-26	1.54%-3.2%
合计					39,350.99			

说明：委托理财金额包含本金 39,325.23 万元、利息收入 25.76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 2。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附件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165.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852.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度: 1,800.00				
						2021 年 1-3 月: 6,052.6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	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50,165.43	50,165.43	7,852.65	50,165.43	50,165.43	7,852.65	42,312.78	2021 年 9 月末
合计			50,165.43	50,165.43	7,852.65	50,165.43	50,165.43	7,852.65	42,312.78	-

注 1: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7,852.65 万元, 剩余募集资金 42,312.78 万元。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 短期理财金额 39,350.99 万元(含利息收入 25.76 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存金额 3,168.24 万元(含利息收入 52.79 万元、理财收益 128.09 万元、银行手续费 0.18 万元), 合计 42,519.23 万元, 与剩余募集资金差异 206.45 万元系利息收入 78.54 万元、理财收益 128.09 万元、银行手续费 0.18 万元。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达产后年利润 总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募投项目尚处于筹建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磊(31000003217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刘磊(31000003217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1-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0219811118291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21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 4月 30日



姓名 刘朝
 Full name 刘朝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987-08-22
 Date of birth 987-08-22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0682198708226616
 Identity card No 30682198708226616



证书编号: 31000003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8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刘朝
 31000003002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10204006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02 月04 日

10-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000627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